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ous Printing Company Limited**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85)

## 公佈

本公佈乃由萬里印刷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a)條及第17.21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董事（各稱為「**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向一家香港之商業銀行（「**銀行B**」）取得銀行融資（「**融資B**」），於本公佈日期之未償還金額約為11百萬港元。誠如日期為2024年11月11日之公佈所述，本公司認為，本公司未能清償結欠另一家商業銀行（「**銀行A**」）之定期付款（「**貸款A**」），構成技術性交叉違約，可能使銀行B有權要求提前償還貸款B。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尚未收到銀行B就技術性交叉違約發出之任何要求或通知。

本公司將密切監察上述事項之發展，並將根據GEM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萬里印刷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林三明

香港，2024年11月25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林三明先生、陳秀寶女士及姚遠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延女士、黃禧超先生及梁家進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所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GEM網站（域名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www.prosperous-printing-group.com.hk內刊登。